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上午 9:00 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秦普高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1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南京市 N0. 新区 2020G13 地块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公司拟与广州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地产”）新设立项目公司，共同开发南京市 N0. 新区 2020G13 地块项目，其中公司持股比例为 49%。为支持项目开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招商地产拟向项目公司按股权比例提供财务资助共计 17.7 亿元。其中，公司 8.673 亿元人民币，招商地产 9.027 亿元人民币。财务资助期限不超过三年，利率参考市场利率情况确定并不低于被资助对象的其他股东。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向南京市 N0. 新区 2020G13 地块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南京市 NO. 新区 2020G15 地块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公司拟与南京新希望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希望”）及其他股东新设立项目公司设立项目公司，共同开发南京市 NO. 新区 2020G15 地块项目，其中公司持股比例为 25%。为支持项目开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其他股东拟向项目公司按股权比例提供财务资助共计 10.6 亿元。其中，公司 2.65 亿元人民币，新希望及其他股东 7.95 亿元人民币。财务资助期限不超过三年，利率参考市场利率情况确定并不低于被资助对象的其他股东。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向南京市 NO. 新区 2020G15 地块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南京市 NO. 新区 2020G16 地块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公司拟与江苏保利宁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其他股东（以下简称“江苏保利”）设立项目公司，共同开发南京市 NO. 新区 2020G16 地块项目，其中公司持股比例为 20%。为支持项目开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其他股东拟向项目公司按股权比例提供财务资助共 13.6 亿元。其中，公司 2.72 亿元人民币，江苏保利及其他股东 10.88 亿元人民币。财务资助期限不超过三年，利率参考市场利率情况确定并不低于被资助对象的其他股东。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向南京市 NO. 新区 2020G16 地块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进行授权管理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2019 年修订）》（深证上〔2019〕674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转授权给公司董事长对财务资助事项进行决策。在满足相关条件的前提

下，公司拟为因开展房地产业务而成立、合并报表范围外或者公司所占权益比例不超过 50%的项目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3,445.56 万元的新增财务资助额度。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进行授权管理的公告》。

5、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项目开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地产控股有限公司拟向武汉谏悦房地产有限公司按股权比例提供向中电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在中国电建供应链金融共享服务平台上办理“电建融信”业务担保共计不超过 8 亿元。其中，公司不超过 2.08 亿元人民币，电建地产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武汉地产不超过 3.92 亿元人民币。武汉谏悦房地产为公司 2.08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提供反担保。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秦普高、武琳、谈晓君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星期四）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13日